

北关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方面。2024 年度，北关区应急管理局在安全生产共计 26 条，按照本领域栏目分类，政策文件 10 条，依法行政 3 条，公共服务 3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0 条。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发布信息共计 14 条，全局共上报政务信息 4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 年以来，北关区应急管理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结转数量为 0。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建立完善《北关区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网上信息发布的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的通知》，确保网站发布内容公正无误，并定期进行检查维护。

(四) 平台建设方面。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发布本行业本领域的相关信息，丰富公开渠道和形式，不断深化公开内容，提升公众体验满意度。

(五) 监督保障方面。北关区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各股室派遣一名工作人员组成政务公开工作小组，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并依照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参加相关培训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效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公开意识有待提升：部分股室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未能从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法治政府的高度来认识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导致存在不敢公开、不会公开的问题。

公开水平有待提高：政务公开的范围、质量和时效都有待提升。一些群众真正关心的信息有时公开不及时、不全面，特别是在处理依申请公开方面存在不够规范的问题，答复能力和时效也有待加强。

公开队伍不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但目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同志为兼职，甚至存在重业务、轻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的连续性和公开质量。

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足：部分信息公开还停留在表面，未能深入解读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举措，未能充分满足群众对政务信息的多元化需求。

（二）改进情况

加强监督检查：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综合考核体系，科学制定政务公开任务，并定期进行检查通报，督促各股室及时、主动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开展业务培训：针对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专业能力问题，通过组织专题培训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的掌握程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

深化公开内容：在公开内容上注重拓展深度和广度，加强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举措的解读和宣传，确保群众能够及时、准确地获取所需信息。

丰富公开渠道和形式：积极探索政务公开新方式新路径，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提高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例如，利用政府网站、社交媒体等多种渠道进行信息公开，以满足不同群体的信息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